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14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2月19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守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栋梁铝业有限公司拟于2019年2月22日参与竞拍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公开拍卖方式出让宗地编号为吴土2019(工)-05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同时,为确保工作时效,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内参与竞拍并全权办理本次拟竞拍土地使用权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进行竞标、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土地权属证照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三、备查文件

1、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日